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5565
承辦人：鍾詠宸
電話：(02)23979298#361
E-Mail：yungche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組字第109002571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9C000065_1_311342573410001.pdf）

主旨：為利地方員額管理及本（109）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作業，請查照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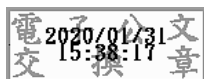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總處自104年度起，依「地方機關組織員額管理系統」（以下簡稱員額管理系統）產製之員額資料，做為審核各地方機關及議會各類員額總數運用情形之準據，爰員額管理系統填報之職聘僱預算員額及實有員額人數，向納入各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項目。
- 二、為利本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作業，統計職聘僱預算員額及實有員額人數需要，本總處自本年2月1日起，於員額管理系統「現有員額調查表」增列「職員分類明細資料」欄位（操作說明書如附件），請督促所屬人事機構確實依進用來源（例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訂定相關計畫或措施等特定業務需要）配合系統欄位正確填列職聘僱人數，屆時並請配合查證需要提供相關佐證資料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（請併轉轄內原住民區公所人事機構）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（請併轉轄內鄉【鎮、市】公所暨所屬機關人事機構）

電子文
騎

2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